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公告编号：临 2024-017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景兴纸业	股票代码	0020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洁青	吴艳芳	
办公地址	浙江省平湖市曹桥街道	浙江省平湖市曹桥街道	
传真	0573-85963320	0573-85963320	
电话	0573-85969328	0573-85969328	
电子信箱	yaojq0518@126.com	wyf226@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营收入及利润来源为工业包装原纸（牛皮箱板纸、高强度瓦楞原纸）、生活用纸以及纸箱纸板的生产和销售。

工业包装原纸行业下游终端市场覆盖面广，涉及实体经济各个领域，形成了行业与宏观经济相关性大、敏感度高的属性。报告期内国内外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市场经济处于复苏阶段，经济增速和出口放缓，社会总体需求偏弱。报告期上半年，行业新增产能阶段性释放，年初取消成品纸进口关税后具备成本优势的进口包装原纸大量到港，短期内原纸市场供应量迅速放大，在市场需求疲软的情况下，行业遭遇供需两端双向夹击，市场竞争压力加剧成品纸价格持续走

低，行业盈利空间收窄，行业内大部分公司经营业绩较上年度出现下滑。报告期下半年，国内市场包装原纸价格缓落，产业链库存水平降至低位，市场在 7、8 月份跌至底部。随着进口成品纸比价优势不在，供应量锐减，同时废纸原料因收购量下滑价格出现反弹，助推市场开启一波震荡上扬行情，四季度进入传统电销售旺季及产业链为迎接“双节”库存回补，客户订单逐渐增多，包装原纸市场价量上扬，企业盈利能力有所回升。

全年看龙头企业以往年度扩增产能进入释放周期，国际纸品进口增加，供应端短期内迅速放量，而和行业密切相关的内需和出口尚未恢复弹性，市场需求疲软，包装产业链上下游除传统销售旺季均持续去库存以降低成本及风险，市场呈现弱势运行状态。面对低迷的消费市场，行业内主要企业继续通过降低产线开工率，向下调整产品价格，来控制成本促进销售，行业利润空间被大幅压缩。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承压，产能利用率虽能维持在较高水平，但主要产品价格下降，导致公司在产销量与去年基本持平的情况下，销售收入出现明显下降，业绩不达预期。

公司为资源循环型企业，以采购废旧包装纸箱为原料生产运输包装原纸。公司的主要原料为在国内市场收购回收的废旧包装纸箱等废纸，同时为满足产品技术标准，进口适量的优质再生纸浆替代木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台湾、东南亚地区进口再生废纸纤维浆，以满足包装原纸成品耐破、抗压等技术指标对原料纤维长度和韧度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为获得优质原料而实施的马来西亚再生浆生产基地项目建设完工，设计产能 80 万吨两条生产线经调试在 10 月正式投产，景兴控股（马）公司以美国废纸为主要原材料，生产不同级别的高品质再生浆板。报告期内，公司向景兴控股（马）公司采购的再生纸浆占全年进口废纸浆的 73%。

因成品纸市场疲软，主要原材料国废市场需求转弱，废纸价格震荡走低，公司全年原料采购成本较上年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456,896,139.62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2.37%；营业成本 5,129,620,591.68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3.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573,590.37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2.13%；公司综合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上升 0.72%。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 375,087,890.34 元，比 2022 年度下降 9.04%；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为-29,751,546.88 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1.03 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8,182,884,479.59	7,956,865,916.01	7,956,865,916.01	2.84%	7,940,283,181.97	7,940,283,18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73,730,177.97	5,531,660,197.07	5,531,660,197.07	0.76%	5,434,184,833.34	5,434,184,833.34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5,456,896,139.62	6,227,218,533.79	6,227,218,533.79	-12.37%	6,224,614,594.70	6,224,614,59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573,590.37	117,594,321.67	117,594,321.67	-22.13%	441,121,948.56	441,121,94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467,913.94	98,006,001.75	100,934,792.98	-72.79%	439,626,558.95	441,722,23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51,546.88	925,627,292.10	925,627,292.10	-103.21%	249,165,915.12	249,165,915.1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8	0.10	0.10	-20.00%	0.38	0.3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6	0.09	0.09	-33.33%	0.31	0.31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1.65%	2.14%	2.14%	-0.49%	8.62%	8.6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说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颁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以下简称“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根据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按照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编制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本公司 2022 年度、2021 年度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相关规定编制，其中 2022 年度、2021 年度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报的政府补助中包括与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2,928,791.23 元、2,095,671.10 元，该补助与本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且在该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对本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因此，根据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相关规定，上述 2022 年度政府补助 2,928,791.23 元、2021 年度政府补助 2,095,671.10 元应列报为经常性损益。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74,263,511.89	1,435,212,725.20	1,369,178,868.99	1,378,241,03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0,600,725.38	22,098,953.01	17,582,186.51	41,291,72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5,057,414.99	12,691,188.53	-81,681.95	9,800,99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106,706,192.20	-22,565,263.49	40,352,171.56	-154,244,647.1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 普通股股 东总数	66,216	年度报告 披露日前 一个月末 普通股股 东总数	65,598	报告期末 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 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 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朱在龙	境内自然 人	14.92%	178,200,000.00	133,650,000.00	不适用	0.00	
洪泽君	境内自然 人	4.27%	51,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肖碧虹	境内自然	0.59%	7,001,300.00	0.00	不适用	0.00	

	人					
张云波	境内自然人	0.44%	5,214,602.00	0.00	不适用	0.00
罗伟健	境内自然人	0.39%	4,612,6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李钊汐	境内自然人	0.38%	4,58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于卫国	境内自然人	0.38%	4,498,959.00	0.00	不适用	0.00
刘金媛	境内自然人	0.34%	4,002,500.00	0.00	不适用	0.00
车舸	境内自然人	0.32%	3,8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余琦	境内自然人	0.30%	3,567,798.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朱在龙先生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交易或一致行动，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洪泽君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0,500,000 股；公司股东肖碧虹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001,300 股；公司股东张云波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914,602 股；公司股东罗伟健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600,000 股；公司股东李钊汐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580,000 股；公司股东于卫国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343,759 股；公司股东刘金媛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002,500 股；公司股东车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800,000 股；公司股东余琦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567,789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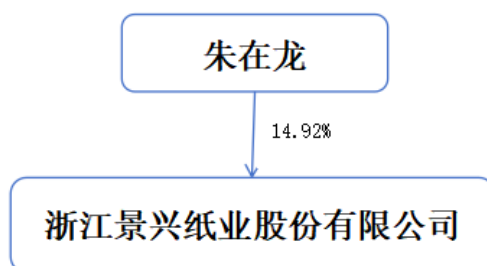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	景兴转债	128130	2020 年 08 月 31 日	2026 年 08 月 31 日	99,856.76	1.50% ^①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期为“景兴转债”第三年付息,计息期间为 2022 年 8 月 3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0 日,票利率为 1.00%,每 10 张“景兴转债”(面值 1,0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10.00 元(含税)。对于持有“景兴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 20%的税率代扣代缴,本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8.00 元;对于持有“景兴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 和 RQFII),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 34 号)规定,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本公司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10.00 元;对于持有“景兴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人,本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10.00 元,其他债券持有人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本计息周期内的债权登记日:2023 年 8 月 30 日(星期三),除息日:2023 年 8 月 31 日(星期四),付息日:2023 年 8 月 31 日(星期四)。公司已完成付息工作。					

注:① 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6 日出具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 AA 主体信用等级。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31.82%	30.44%	1.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746.79	9,800.6	-71.9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1.67%	23.85%	-2.18%
利息保障倍数	1.69	2.34	-27.78%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经公司八届董事会二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正式启动马来西亚二期项目,二期项目将建设 60 万吨原纸生产线,公司已按中国及马来西亚政府法律法规要求,就景兴控股(马)公司增资及项目建设等事宜向相关部门申报审批。截止报告期出具日,增资已通过中国商务部的批准,并向发改委报送了申请文件,目前在等待审批过程中。

2、经公司八届二次董事会决议,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浙江景兴板纸有限公司进行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完成后,景兴板纸公司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以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公司依法承继。截至报告期末,吸收合并事项尚在进行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巨潮资讯网的索引为:<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00601&stockCode=002067&announcementId=1218198047&announcementTime=2023-10-31>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朱在龙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